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21-024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上海海桐开元兴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恺英网络")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海桐开元兴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桐兴息")变更为公司持股5%以下的股东。

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收到股东海桐兴息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海桐开元兴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20768764N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曹安路4811号10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23日
经营期限	2014年10月23日至2021年10月22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曹安路4811号102室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海桐兴息拟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4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3,269,9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收到股东海桐兴息通知,其于2021年3月15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82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8%。

1、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海桐兴息	集中竞价	2021年3月15日	4.35	1,829,100	0.08%
合计				1,829,100	0.08%

海桐兴息减持的股份来源为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其孳息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计划披露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海桐兴息	合计持有股份	109,455,000	5.08%	107,625,900	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000,000	4.88%	107,625,900	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455,000	0.21%	0	0

注:上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自减持计划披露以来,海桐兴息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82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海桐兴息将继续实施上述减持计划,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相关承诺

(一)承诺事项

1、股份锁定承诺

海桐兴息承诺,其通过恺英网络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非公开发行股份,(1)如海桐兴息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12个月的,新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即2015年12月18日)起36个月不转让;(2)如海桐兴息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满12个月的,新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不转让,之后在2015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解禁所获股份33%的股份,2016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33%的股份,2017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34%的股份;(3)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其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其承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4)若其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盈利补偿承诺

海桐兴息承诺,恺英网络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恺英网络在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预测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6,192.60万元、57,107.77万元、70,178.77万元。若本次重组无法在2015年度内完成,则同意延长利润补偿期至2018年,即,整个利润补偿期间调整为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其中,2018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不低于83,047.03万元。

3、海桐兴息承诺,其作为恺英网络重大资产重组中恺英网络的交易对方,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4、海桐兴息承诺,规范与恺英网络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二)承诺履行情况

海桐兴息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且其于股份锁定承诺中通过恺英网络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解禁条件均已获满足、于盈利补偿承诺中承诺的业绩均已达成。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海桐兴息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实施减持,并按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海桐兴息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海桐兴息变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信息披露义务人海桐兴息已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海桐兴息出具的《关于减持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展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068 证券简称:黑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2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 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 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559,775,957.99	6,544,208,710.51	-15.04%
营业利润	112,847,879.03	-287,465,718.55	139.26%
利润总额	101,769,921.07	-299,529,426.41	13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008,347.18	-276,366,595.52	135.1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34	-0.3801	135.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	-8.92%	12.23%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6,932,715,344.44	7,186,307,826.41	-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93,735,494.57	2,876,221,655.22	4.09%
股 本	744,793,596.00	727,063,596.00	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02	3.96	1.52%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等主要财务指标同比均出现增长。主要原因系:2020年以来,公司积极推动产品差异化战略,非轮胎用的炭黑差异化产品产销规模迅速提升,营收结构显著优化;通过提升工业信息化水平加强过程管理、降耗增效,改善内部激励机制和绩效考核机制等多项举措,生产及运营成本显著下降,综合毛利率和行业竞争力提升。

随着国内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国内制造业大面积复产复工,国内轮胎企业全球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炭黑需求旺盛。特别是进入四季度冬季采暖以来,北方大部分炭黑产区因空气预警响应限产供给受限,供求关系趋紧,炭黑产品毛利率得到修复。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的《2020年度业绩预告》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关于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68 证券简称:黑猫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3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3,000.00万元 - 28,000.00万元	亏损:-396.6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088元/股 - 0.3759元/股	亏损:-0.0055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0年以来,公司积极推动产品差异化战略,非轮胎用的炭黑差异化产品产销规模迅速提升,营收结构显著优化;通过提升工业信息化水平加强过程管理、降耗增效,改善内部激励机制和绩效考核机制等多项举措,生产及运营成本显著下降,综合毛利率和行业竞争力提升。

2021年第一季度,国内轮胎企业全球市场份额进一步增加,炭黑需求旺盛,虽然炭黑生产仍受环保限产的影响,但炭黑行业依然保持高开工率和较高盈利水平。

同时,由于公司季度定价销售产品占比较高,因此一季度以季度定价销售的产品延续四季度产品价格上涨度趋势,并补涨了相应的价格涨幅,故一季度炭黑销售毛利率环比有所增长。

综上,公司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同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23,000.00万元至28,000.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03月17日在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总行大楼310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03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3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3人,董事孙杨先生通过视频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徐晓军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本行变更住所后在原址新设分理处的议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中的住所相关条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修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四、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于2021年4月2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17日在公司(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9名,实际到会监事9名,会议由监事长吴大刚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4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住所及对章程条款进行修订,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住所由"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变更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10888号"。

二、根据公司住所地址变更情况,以及《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1	第五条本行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邮政编码215200。	第五条本行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10888号,邮政编码215200。

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上述修订内容还需在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以及其他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对公司住所变更事宜正式批准后生效,公司将在完成相关报批后及时办理工商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5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2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公司311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2日

至2021年4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2021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议案具体内容将在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中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23	苏农银行	2021/3/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会议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其它有效单位证明的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二)现场会议登记时间

2021年3月29-30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现场会议登记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苏州农村商业银行9层905室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先生、沈先生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苏州农村商业银行9层905室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15200

联系电话:0512-63968772

传 真:0512-63968772

(二)与会人员食宿费、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出席本次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持股凭证、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行变更住所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639 证券简称:雪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1年3月16日,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一笔财政专项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 700 万元,其中,根据联合项目申报的分摊约定,公司获得本次政府补助 440 万元,具体如下: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中央财政2017年工业转型升级(中国制造2025)资金(用于设区市属绿色制造系统集成补助项目)的通知》闽财企指〔2017〕21号文件精神,公司投入建设的"高效节能压缩机制造绿色关键工艺系统集成项目"于2017年9月已获得该项目第一笔政府补助专项经费共计人民币 700 万元。

本次获得该项目第二笔政府补助专项经费共计人民币 700 万元,依据联合项目申报的分摊约定,本次公司获得该项目的政府补助 440 万元,上述款项将用于公司开发高效节能压缩机制造绿色关键工艺系统集成项目的生产设备等。

提供上述项目的补助主体为福州市长乐区财政局,本次政府补助以货币资金的形式,所有资金已到账,均与日常经营业务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二、获得款项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本次获得的 440 万元政府补助,其中 59.69 万元资金奖励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 380.31 万元政府补助用于购买项目研发设备,故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 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9.69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其余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80.31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预计对公司2021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约为 95.57 万元。

4. 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的最终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补助相关的政府批文;

2. 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7日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30号

债券代码:113038 债券简称:隆20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隆20转债"赎回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21年3月30日

●赎回价格:100.20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2021年3月31日

●赎回登记日收市前,"隆20转债"持有人可以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52.59元/股转为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隆20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按照100.20元/张的价格全部强制赎回,赎回完成后,"隆20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因目前"隆20转债"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100.20元/张)存在较大差异,强制赎回可能导致投资损失,特提示"隆20转债"持有人注意在2021年3月30日(赎回登记日)收市前转股或卖出。

●如投资者持有的"隆20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公司股票自2021年2月8日至2021年3月5日期间,已连续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68.37元/股),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隆20转债"的提前赎回条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隆20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隆20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隆20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隆20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本次可转债提前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有条件赎回条款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1年2月8日至2021年3月5日期间,已连续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68.37元/股),已触发"隆20转债"的提前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1年3月30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隆20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本次赎回价格为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20元/张(面值)。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期间(2020年7月31日至2021年7月30日)票面利率为0.3%;

计息天数自起息日2020年7月31日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1年3月31日(算头不算尾)共243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100×0.3%×243/365=0.20元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20=100.20元/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面值每千元可转债赎回金额为1,002.00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1,001.60元(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面值每千元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1,002.00元人民币(含税)。

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本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持有人实际面值每千元可转债派发赎回金额为1,002.00元人民币。

(四)赎回程序

本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隆20转债"赎回提示公告至少3次,通知"隆20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下一交易日(2021年3月31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隆20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1年3月31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减持有人相应的"隆20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赎回登记日下一交易日(2021年3月31日)起,"隆20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

三、风险提示

(一)赎回登记日收市前,"隆20转债"持有人可以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52.59元/股转为公司股份。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隆20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按照100.20元/张的价格全部强制赎回,赎回完成后,"隆20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二)因目前"隆20转债"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100.20元/张)存在较大差异,强制赎回可能导致投资损失,特提示"隆20转债"持有人注意在2021年3月30日(赎回登记日)收市前转股或卖出。

(三)如投资者持有的"隆20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1566863 029-86519912

联系邮箱:longi-board@longigroup.com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74 证券简称:快意电梯 公告编号:2021-015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2020年4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近日,公司赎回了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同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到期收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收益凭证【金益求金92天4843期】	3,000	2020年12月02日	2021年03月04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	22.68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3,000万元,取得收益226,849.32元。

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2,6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2,600万元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收益凭证

2021年03月16日,公司通过柜台操作购买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收益凭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东莞证券"月月鑫"9月期16号收益凭证

2.预期最高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约3.90%

3.起息日:2021年03月17日

4.到期日:2021年12月28日

5.期限:286天

6.金额:人民币2,600万元

7.产品币种:人民币

8.产品类型:保本固定收益型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资金用途:用于发行人经营活动,补充营运资金。

11.资金到账日: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或提前赎回日后第 1 个工作日。

12.关联关系:不存在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拟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保证本金安全,且公司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投资,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投资风险采取下述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财务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5.当产品发行主体的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及风险控制措施,并提示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到期收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9月期16号收益凭证	2,600	2021年03月17日	2021年12月28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2期	10,000	2021年01月08日	2021年12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1期	8,000	2021年01月08日	2021年07月0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0期	3,500	2021年01月08日	2021年04月0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6月期32号收益凭证	1,000	2020年10月12日	2021年03月29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9月期4号收益凭证	1,200	2020年07月23日	2021年03月29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12月期39号收益凭证	2,500	2020年04月08日	2021年04月07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12月期37号收益凭证	1,500	2020年03月25日	2021年03月29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未到期	未到期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收益凭证【金益求金92天4843期】	3,000	2020年12月02日	2021年03月04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	22.68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344期	4,000	2020年07月03日	2020年12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76.4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157期	8,000	2020年04月03日	2020年12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44.56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19年第147期	1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12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412.82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11月期1号收益凭证	2,5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11月26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2,500	93.23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6月期26号收益凭证	1,000	2020年03月25日	2020年09月28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	18.96
中国农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20年07月10日	2020年08月13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	1.96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3月期25号收益凭证	1,200	2020年04月21日	2020年07月20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1,200	10.65
中国农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20年04月02日	2020年07月0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6.66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19年第148期	4,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06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80.9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2019年第149期	4,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03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39.07
中国农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利丰·181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03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8.66
中国工商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1,500	2019年10月08日	2020年03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3.37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东莞证券"月月鑫"6月期23号收益凭证	2,500	2019年10月14日	2020年03月26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2,500	44.9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创富理财宝盈6号180天第34期(保本)	4,000	2019年09月27日	2020年03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72.99
招商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年09月20日	2020年03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6.4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30,300万元(含本次)。

六、备查文件

(一)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7日